樹德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中小企業進駐申請要點

(一) 申請資格：

1. 凡在中華民國境內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符合本中心輔導之產業類別(文化創意產業、行銷流通產業、資通訊科技產業、綠色休閒產業、幼教與保健產業、餐飲觀光產業)，其技術/成品具創新性且已具雛型者。
2. 具有活化區域經濟或創造就業機會之創新技術或創意構想營運團隊或個人，均可提出申請。

(二) 申請應備文件：

1. 中小企業進駐申請書。
2. 營利事業登記證影印本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無此項文件者，應於進駐後6個月內補繳。
3. 中小企業營運計畫構想書。
4. 同意審查聲明。

(三) 申請時間：

隨時受理申請。

(四) 申請結果通知及申覆：

　　每一申請人之申請結果，將由樹德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於該申請案建案日起三十天內書面通知。未獲通過之申請案，申請人於一個月內得提出申覆一次。經申覆仍未獲通過者．其申請文件得全部退還．但半年內不得再提出類似申請案。

(五) 洽詢專線：(07)6158000 # 1801~1805；傳真：(07) 6158000 # 1899